

博览

宋代长翅官帽是为了防止交头接耳?

吴钩



影视剧中的宋代官帽

众所周知,宋朝官员的帽子有着较为明显的特征,即有两根长翅,其来历还有一则“典故”:

其实,这是一则以讹传讹的历史谣言。宋代这种有长翅的官帽,正式的名称叫作“展脚幞头”。

早在宋代之前的唐、五代,就出现了展脚幞头,宋人王得臣的《麈史》说得很清楚:

那么,这个“长翅官帽,以防大臣交头接

耳”的谣言是从哪里来的呢?源头是元人笔记《席上腐谈》:

其实,《席上腐谈》是有名的造谣笔记,《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评价这本书“上卷前数十条为考证名物之语,词意多肤浅无稽……多附会穿凿不足据”。

另外,就官服而言,宋朝沿用唐朝服色制度,以公服颜色区分官品。北宋前期(如仁宗朝),三品以上官员服紫,五品以上服朱,七品以上服绿,九品以上服青。宋神宗元丰改制之后,四品以上服紫,七品以上服绯,九品以上服绿,去青不用。

新知

“老子”因何成了第一人称

古微生

在中国各地方言土语里,“老子”常是第一人称,一般用于气愤或开玩笑的场合,所以许多人以为这个称谓很不雅。其实不然,自称“老子”不是现代人的专利,而是古已有之。

众所周知,老子是诸子百家中的一位,乃道家学派的创始人,道教尊他为太上老君。老子因何被称为老子呢?“子”是春秋战国时期对人的尊称,相当于夫子、先生。诸子百家里多以姓氏加子来命名,像孔子、孟子、孙子、庄子等。老子姓李名耳,也有人叫他老聃,因而人称老子。

“老子”作为称谓,一开始是老年的自称,相当于老夫。如《后汉书·逸民传·韩康》:“此自老子与之,亭长何罪!”《晋书·庾亮传》:“老子于此兴复不浅。”在这两本史书里,韩康和庾亮分别自称老子。宋词里,苏轼《青玉案》词云“若到松江呼小渡,莫惊鹭鹭,四桥尽

是,老子经行处”,辛弃疾《水调歌头》词云“老子旧游处,回首梦耶非”,苏、辛写词时年纪都很大,故自称“老子”。

“老子”还泛指老年人。《江表传》里有:“足以惊骇老子(指曹操)否?”白居易也有《晚起闲行》诗曰:“皓然一老子,拥裘仍隐几。”

“老子”还有一层意思,是父亲的俗称,见于《宋书》和陆游的《老学庵笔记》。

老子的这几层含义互相影响,才有了今天的第一人称称谓。道家和道教在民间底蕴深厚,人们崇敬老子,故以其为称呼,此其一。其二,中国人好倚老卖老,即使年轻人有时也喜欢故意装成熟,这就使得“老子”这个老年人自称和泛称有了更适合的语言土壤。其三,在国人心目里,冒充别人的长辈是十足的占便宜,这种心态也让“老子”这个称谓使用更加广泛。

本地特稿

易足三烈士生平考略

张宗祥 整理

早期革命生涯

易足三,1899年生于醴陵县漂沙井乡油洲村(今属渌口区)。其父易镜心是个穷困潦倒的读书人,靠亲友的支持,在醴陵县城东门,开了一家小旅店;母亲带着他们兄妹三人,住在农村以纺织缝补维持生活。易足三7岁到易氏时务学堂读小学,后到清安铺刘氏兰道小学读高小,毕业后考取醴陵县渌江中学。

在渌江中学,易足三学习勤奋,乐于助人,爱打抱不平,在同学中颇有威信。当时渌江中学校长张堪奋假公济私,将学校经费据为己有,并克扣学生膳食费。同学们气愤之极,一致推选易足三为代表,同校长谈判。张慑于众怒,答应了学生的要求。但

易足三也被校长开除了学籍。他失学后,到漂沙井岳父陈赞鸿开的药店里帮助记账和干些杂活,到塾师办的国文补习班学习研古文。1922年秋,他考取醴陵县师范讲习所。

易足三在师范讲习所,得到所长张啸霞和教师、新民学会会员陈章甫的辅导,阅读了一些进步刊物,还听了毛泽东来师范讲习所时的讲演,思想觉悟大为提高。当时,醴陵县的一些豪绅把持县议会的选举,有个叫刘守愚的劣绅扣发应分给讲习所的60张选票。当易足三听到张啸霞所长说明情况后,立即带领同学去刘家索取选票,并当面撕毁以示抵制县议会的选举。接着,他又进行反对县议会

师范讲习所并入渌江中学的斗争,带领同学向县议会请愿和举行罢课,游行示威。后来,讲习所被人捣毁,所长张啸霞被迫辞职。由县议会新派来的所长陈子昭则对师生们采取高压手段,如辞退进步教师,废除社会科学课程,禁止订阅进步刊物,凡学校编写的讲义,都要送县议会审查等,并将易足三和田希堂、汪夫地等五名同学开除学籍。

再次失学后的易足三,来到了安源,经刘淑怀介绍,先后担任工人子弟学校第三分校教员、班主任兼任教务科委员。他常与李立三、黄静源等商讨如何普及文化教育等工作。这年冬,他加入了中国共产党。

新的战斗

1925年春天,易足三受中共安源地方执委的派遣,回到醴陵从事工人运动。他在县城的关圣殿等处创办了3所工人夜校,指派进步知识分子周振汉、汪泽嘉担任教员,然后从夜校中发现和培养工人积极分子,先后从各行各业工人中发展了14名工人入党,建立了醴陵县第一个工人党支部。

1926年7月,易足三在广州奉调到蒋先云团任政治指导员,随军北伐。部队到达醴陵后,他因患严重支气管炎,被留在醴陵工作。

马日事变后,易足三眼见一批批革命群众倒在血泊之中,非常气愤,协助罗学瓚、潘福爪组成有两万多人参加的湘东赣西工农义勇军,到易家湾一带与许克祥军作战。后奉命撤退,他随罗学瓚、潘福爪等转移到安源。不久,他潜回家乡暂时隐蔽。8月下旬,他当选为中共醴陵县委书记,并奉命去安源参加秋收起义,被派到工农革命军第一师第二团作政治工作。后因第二团攻克醴陵向浏阳转移时,陷敌重围,他又与部队失去联系,只好再次潜回家乡隐蔽。

这年冬,易足三在北二区见到了

英勇就义

易足三在新的岗位上,满怀信心地去迎接新的战斗。1930年2月,易足三以省委名义,向党中央写了报告。3月,他与宣传部主任蒋长卿一道前往上海,向党中央汇报湖南的工作。

1930年6月中旬,易足三改名余乃文,受党中央派遣,前往四川任省委常委兼四川省军委书记。他传达了中央政治局会议所作的决议,以及李立三等拟定的集中红军进攻中心城市,“会师武汉,饮马长江”的计划。

12月,易足三和四川省行动委员会秘书长邹璧成一起去武汉向中共长江局汇报工作。1931年1月初,由于

区委书记张子意,一起着手恢复党的组织和建立农民武装的工作。区农民武装建立后,先后处决了马日事变时残酷镇压农民的劣绅及反动分子14名,人心大快。

1928年4月,易足三因在醴陵北二区难以安身,辗转转到武汉,乘船到上海寻找党的组织。几经周折,他才与党中央取得联系。9月,中共湖南省委机关遭到破坏后迁往上海。10月20日,按照党中央的决定重组湖南省委,他是常委之一。1929年2月,他更名袁蔚如,在常委的分工中负责组织工作。

长江局交通主任叛变,易足三(此时化名袁秉璋)在武汉被捕,关押在武汉警备司令部陆军监狱。经过一个多月的酷刑审讯,他始终没有屈服。2月15日,他和其他八名同志一起被害,时年31岁。

易足三牺牲后,渌口团防局局长陈年登带领团丁30余人捉拿易足三的爱人及其子女,幸好有好心人得到消息,立即赶来报信,爱人母子四人逃离。敌人恼羞成怒,放火烧毁他家房屋,并派兵把守不准他人救火。

易足三烈士虽然牺牲了,然而他的风范、精神却长留在人民心中。

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10批 2021年4月22日)

2021年4月16日,我市收到中央第六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第十批转办信访件7件,我市按要求交由相关县市区办理,现将办理情况予以公开。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备注
15	D2HN202104150077	株洲市石峰区井龙街道九郎山村袁家冲高武中养猪场,污染地下水(当地主要饮用水源)。	株洲市	水	4月16日,株洲市生态环境局石峰分局联系湖南省株洲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监测人员到达株洲市石峰区新塘沟生态农业园,经现场调查核实,该举报反映的问题不属实。	不属实	无	办结	无	
20	D2HN202104150079	株洲市石峰区清水塘大道两侧株洲冶炼厂、株洲化工厂拆除搬迁现场未做好防尘措施,扬尘较大,工业固体废物未按要求处理,工业废水囤积在厂区内,雨天废水溢流至城市下水道管网,汇入湘江。	株洲市	大气,水	4月16日,株洲市生态环境局石峰分局联系湖南省株洲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监测人员到原株冶、株化场地现场核查,经调查核实,该举报问题基本属实。其中:“工业固体废物未按要求处理”、“株化雨天地表水溢流至麓港港最后汇入湘江”问题基本属实;其他问题不属实。	基本属实	处理情况:株洲市生态环境局石峰分局对业主单位清水塘投资公司存在的环境违法行为予以立案调查,要求该公司进一步加强场区扬尘管控,确保株冶废水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原株化雨季地表积水得以有效收集处理,原株冶、株化场地的建筑废料按规范要求进行处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整改情况:清水塘投资公司立即组织人员对株冶株化部分裸露地块和建筑废物进行清理覆盖;对原株化场地雨季地表汇流水进行收集处置。	未办结	无	
43	X2HN202104150049	株洲市茶陵县平水三门村采石采砂污染深水,造成生态损害严重,运输车辆损坏环村道,噪音严重扰民。督察组进驻后停产迎检。	株洲市	生态	4月17日,茶陵县副县长刘新明组织县河砂办、水利局、林业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茶陵分局、虎踞镇等部门相关负责人到现场对该问题进行核查,经调查核实,该举报件不属实。	不属实	无	办结	无	*
58	D2HN202104150028	株洲市渌口区晓岭村车家组(1公里处)有一家养猪场,蚊虫很多,严重影响周围环境和居民身体健康。	株洲市	水	4月17日-18日,渌口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牵头组织渌口区农业农村局、株洲市生态环境局渌口分局、渌口镇政府工作人员到晓岭村范围内的养猪场进行排查,经现场调查核实,该举报情况不属实。	不属实	无	办结	无	
74	X2HN202104150062	株洲市攸县酒埠江镇牧康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违建养猪场,污染饮用水源,政府责令其停产,依然进行生猪养殖。	株洲市	水	4月16日,市生态环境局攸县分局、攸县畜牧水产事务中心、攸县酒埠江镇政府、攸县酒埠江镇慈联村村委相关工作人员赴现场调查核实,经核查,该举报问题不属实。	不属实	无	办结	无	
86	D2HN202104150049	株洲市醴陵市王仙镇三狮村的养猪场污染农田、河流、地下水(当地主要饮用水源),异味扰民。多次反映,未果。	株洲市	水	4月17日,醴陵市王仙镇会同醴陵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醴陵市水利局、醴陵市农业农村局和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进行了现场调查。经调查,该举报问题属实。	属实	处理情况:1.规模以上养殖(美神农牧):4月17日,醴陵市水利局要求美神农牧有限公司立即联系有资质的第三方水质监测机构对养猪场周边地下水进行取样,进行一次水质化验;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执法人员对醴陵美神农牧有限公司现场下达监察文书。2.规模以上养殖户: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和醴陵市王仙镇政府下达了限期整改通知。 整改情况:1.美神农牧对周边地下水进行取样,进行一次水质化验。2.正在按要求完善粪污处理设施,做好粪污资源化利用。	未办结	无	
107	D2HN202104150025	株洲市茶陵县下东街道黄堂村采发集团盗采河砂,破坏生态环境,损害村集体利益。存在保护伞。	株洲市	生态	4月17日,茶陵县组织县河砂办、森林公安、水利局、林业局、自然资源局、下东街道等部门相关负责人到现场,经调查核实,该举报部分属实。其中反映“破坏生态环境”问题属实;反映其他问题不属实。	部分属实	处理情况:该举报件内容与第五批来信X2HN202104100045号举报件内容大部分重复,在处理第五批交办件时,县森林公安已经对肇事者没有经过林业局批准擅自砍伐树木的行为依法依规进行刑事拘留。 整改情况:严格按照省市批复的方案,在市水利局的指导下,县水利局迅速恢复水利岸坡整治项目的施工,在主汛期来临前完工。	未办结	无	

注:标“*”为重点件。